

魏

書

—

點校本二十四史修訂本

中華書局

〔北齊〕 魏收 撰



點校本  
二十四史  
修訂本

魏

書

卷 第  
一 至 卷 一  
一  
卷 二 册

中華書局

## 圖書在版編目(CIP)數據

魏書/(北齊)魏收撰.—北京:中華書局,2017.1  
(點校本二十四史修訂本)  
ISBN 978-7-101-12270-1

I. 魏… II. 魏… III. 中國歷史-北魏-紀傳體  
IV. K239.210.42

中國版本圖書館 CIP 數據核字(2016)第 280606 號

責任編輯: 王 勇

特約編輯: 張文強

責任校對: 宋梅鵬

點校本二十四史修訂本

### 魏 書

(全八冊)

[北齊]魏 收 撰

\*

中華書局出版發行

(北京市豐臺區太平橋西里 38 號 100073)

<http://www.zhbc.com.cn>

E-mail: zhbc@zhbc.com.cn

北京市白帆印務有限公司印刷

\*

880×1230 毫米 1/32 · 107% 印張 · 8 插頁 · 1800 千字

2017 年 1 月北京第 1 版 2017 年 1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印數: 1-10000 冊 定價: 510.00 元

---

ISBN 978-7-101-12270-1

東方朔與其子  
同上書言  
漢武帝曰  
吾聞之  
人主之興  
也必有  
天瑞  
今此皆  
是也  
可使  
為之  
配天

西蜀王氏

卷之三

世祖紀第四上

魏書四上

世祖太皇帝諱燾太宗明元皇帝之長子也  
母曰杜貴嬪天賜五年生於東宮體貌瓊異太  
祖奇而悅之曰成吾業者必此子也泰常七年  
四月封泰平王五月爲監國太宗有疾命帝總  
攝百揆聰明大度意豁如也八年十月壬申即  
皇帝位大赦天下十有二月追尊皇妣爲寧  
皇后進司徒長孫嵩爵爲北平王司空奚斤爲  
宜城王並藍田公長孫翰爲平陽王其餘普增爵

序紀第一

魏書一

昔黃帝有子二十五人或內列諸華或外分荒服昌意少子受封北土國有大鮮卑山因以爲號其後世爲君長統幽都之北廣漠之野畜牧遷徙射獵爲業淳樸爲俗簡易爲化不爲文字刻木紀契而已世事遠近人相傳授如史官之紀錄焉黃帝以土德王北俗謂土爲托謂后爲跋故以爲氏其裔始均入仕堯世逐女魃於弱水之北民賴其勤帝舜嘉之命爲田祖爰歷三

皇后列傳第一

魏書十三

漢因秦制帝之祖母曰太皇太后母曰皇太后妃曰皇后餘則多稱夫人隨世增損非如周禮有夫人嬪婦御妻之定數焉魏晉相因時有昇降前史言之具矣魏氏王業之兆雖始於神元至於昭成之前世崇儉質妃嬪嬪御率多闕焉惟以次第爲稱而章平思昭穆惠煥烈八帝妃后無聞太祖追尊祖妣皆從帝諡爲皇后始立中宮餘妾或稱夫人多少無限然皆有品次世祖稍增左右昭儀及貴人淑媛中式數等後庭漸已多矣又魏故事將立皇后必令手鑄金人以成者爲吉不成則不

卷一百一十四 稊光志上第二十

大人有作司牧生民結繩以往書契所絕故靡得而知焉自羲軒已還至於三代其神言秘策蘊圖緯之文範世率民垂墳典之迹秦肆其毒滅於灰燼漢採遺籍復若丘山司馬遷區別異同有陰陽儒墨名法道德六家之義劉歆著七略班固志藝文釋氏之學所未曾紀漢武元狩中遣霍去病討匈奴至皇蘭過居延斬首大

魏書卷三十五

齊書同序 魏書

收

止

大

撰

列傳第二十三

崔浩

崔浩字伯淵清河人也白馬公玄伯之長子少好文學博覽經史玄象陰陽百家之言無不關綜研精義理時人莫及弱冠爲通直郎天興中給事祕書轉著作郎太祖以其工書常置左右太祖季年威嚴頗峻宮省左右多以微過得罪莫不逃隱避目下之變浩獨恭勤不怠或終日不歸太祖知之輒命賜以御粥其砥直任時不

前上十志啟

臣收等啟。昔子長命世偉才，孟堅冠時特秀。憲章前誥，裁勒墳史。紀傳之間，申以書志。緒言餘迹，可得而聞。叔峻刪緝，後劉紹統削撰。季漢十志實範遷固，表蓋闕焉。曹氏一代之籍，了無具體。典午終世之筆，罕云周洽。假復事播四夷，盜聽間有小道。俗言要奇好異，考之雅舊咸乖。實錄自永嘉喪圮，中原淆然偏偽，小書殆無可取。魏有天下，跨蹤前載，順末克讓，善始令終。陛下極聖窮神，奉天屈已，顧眡百王指掌。萬世深存有魏撫運之業，永念神州人倫之緒。臣等肅奉明詔，刊著魏籍，編紀次傳，備聞天旨。竊謂志之爲用，綱羅遺逸，載紀不可附傳。非宜理切，必在甄明。事重尤應標著，搜獵上下，總括代終。置之眾篇之後，一統天人之迹。褊心末識，輒在此是以晚。始撰錄彌歷炎涼，採舊增新。今乃斷筆時移，世易理

## 魏書整理人員名錄

原點校者	唐長孺	陳仲安
修訂負責人	何德章	魏連科
修訂組成員	何德章 鍾盛 明建	
編輯組成員	馮寶志 張文強 王勇 劉彥捷 王勵 王芳軍	

# 「北朝四史」修訂組名錄

修訂主持人 朱雷 凍國棟  
修訂承擔單位 武漢大學

修訂組成員 朱雷 凍國棟  
朱海

何德章

劉安志

魏斌

姜望來

黃

樓

# 點校本二十四史及清史稿修訂緣起

以「二十四史」及清史稿為代表的紀傳體史書，記載了中國古代從傳說中的黃帝到辛亥革命結束清朝統治前各個朝代的歷史概貌，以歷代王朝的興亡更替為先後，反映了中國的歷史進程，構成了關於中國古代政治、經濟、軍事、科技、思想文化、社會風俗等各個方面最為重要的基本史料，使中國和中華民族成為世界上惟一擁有數千年連貫、完整歷史記載的國家和民族。這是中華民族引以為榮並值得進一步發揚光大的寶貴歷史文化遺產。

為了更好地傳承與保護這份珍貴的歷史文化遺產，二十世紀五十至七十年代，在毛澤東主席、周恩來總理的親自部署和國家有關部門的直接領導下，由中華書局承擔組織落實和編輯出版工作，集中全國學術界、出版界的力量，完成了「二十四史」及清史稿的點校整理和出版。從一九五八年九月標點「前四史」及改繪楊守敬地圖工作會議召開，次年九月點校本史記問世，到一九七八年點校本宋史完成出版，整理工作歷時二十年，其間不

斷完善點校體例，逐史加以標點、分段、校勘、正誤、補闕，所積累的科學整理方法和豐富的實踐經驗，為傳統文獻的整理做出了寶貴的探索，確立了現代古籍整理的基本範式和標準。點校本出版之後，以其優秀的學術品質和適宜閱讀的現代形式，逐漸取代了此前的各種舊本，為學術界和廣大讀者普遍採用，成為使用最廣泛的權威性通行本。

點校本「二十四史」及清史稿從開始出版，至今已超過半個世紀，上距一九七八年宋史出版，點校工作完成，也已經過去了三十多年。點校本「二十四史」及清史稿的整理出版工作，由於受到當時種種客觀條件的制約，加之整理出版過程歷時綿長，時間跨度大，參與點校者時有變動，點校體例未能統一，或底本選擇不够精當，或校勘過於簡略，或標點間有失誤，各史都存在着不同程度的缺憾。為適應新時代學術發展和讀者使用的需求，亟需予以全面修訂。

中華書局於二〇〇五年開始籌備「二十四史」及清史稿的修訂工作，梳理學術界關於點校本的意見建議，清理點校工作原始檔案，進一步明確修訂工作重點。二〇〇六年四月召開專家論證會，得到了學術界的積極響應。其後，在新聞出版總署、中國出版集團公司和社會各界學術力量的支持下，正式組建了點校本「二十四史」及清史稿修訂工程組織機構，擬定了修訂工作的各項具體規定，包括修訂工作總則、修訂工作流程，以及標點分

段辦法舉例、校勘記寫法細則舉例等一系列規範性文件，並在全國範圍內通過廣泛調研，遴選確定了各史修訂承擔單位和主持人。

點校本「二十四史」及清史稿，是二十世紀中國古籍整理的標誌性成果，修訂本是原點校本在新的歷史時期的延續。修訂工作在原有點校本基礎上展開，嚴格遵守在點校本基礎上進行適度、適當修訂和完善的原則，通過全面系統的版本覆核、文本校訂，解決原點校本存在的問題，彌補不足，力求在原有基礎上，形成一個體例統一、標點準確、校勘精審、閱讀方便的新的升級版本。

修訂工作的總體目標，主要包括兩個方面：一，保持點校本已取得的整理成果和學術優勢，通過各個修訂環節，消弭點校本存在的缺憾，並認真吸收前人與時賢的研究成果，包括當代學術研究的新發現（文物、文獻資料）、新結論（學術定論），使修訂本成為符合現代古籍整理規範、代表當代學術水準、能够體現二十一世紀新的時代特點的典範之作。二，解決原點校本各史體例不一的問題，做到體例基本統一，包括：規範取校範圍、校勘取捨標準、分段及校勘記、標點方式；撰寫各史修訂本前言、凡例；編製主要參考文獻目錄及其他附錄、索引。

早在一九六〇年，時任國務院古籍整理出版規劃小組組長的齊燕銘同志，就曾對點

校本「二十四史」提出過兩點明確的要求，其一是在學術成果上「超越前人」；其二是經過重版修訂使之「成爲定本」。點校本的學術業績，獲得了學術界和廣大讀者的高度評價和廣泛採用，經過全面修訂，希望能在保持原有學術優勢的基礎上完善提高，進一步確立並鞏固點校本「二十四史」及清史稿的現代通行本地位，「成爲定本」還需要廣大讀者的檢驗和今後不斷的努力。

點校本「二十四史」及清史稿整理工作自二十世紀五十年代起始，至本世紀全面修訂再版，五十餘年間，一代又一代學者如同接力賽跑，前赴後繼，爲之默默奉獻，傾盡心力。點校本的學術成就和首創之功，以及其間展現的幾代人鍥而不捨的爲學精神，將澤被學林，彪炳史冊！值此修訂本出版之際，我們向所有參加過點校工作的前輩學者和出版工作者，表示崇高的敬意，對已故前輩表達深切的懷念，向承擔本次修訂的各位學者專家表示誠摯的謝意，向國家出版基金管理委員會及其辦公室、各史點校和修訂承擔單位、各相關圖書收藏機構，以及關注和支持本次修訂工作的社會各界人士，謹致由衷的謝忱。

中華書局編輯部 二〇一三年七月

# 點校本魏書修訂前言

魏書一百三十卷（如不分子卷，則是一百一十四卷），內本紀十二卷，列傳九十八卷，志二十卷。記錄北魏及東魏時期的歷史。

北魏政權建立之初，就曾由鄧淵編寫代記十餘卷，以編年體記錄拓跋氏部落時代至北魏創立時期的史實。今本魏書之序紀，存其梗概。太武帝拓跋燾時，命崔浩主持續寫編年體魏史，成三十卷，稱爲國書，又稱國記，鄧淵所撰代記當亦採入。國記曾刻石公佈，終因「備而不典」，崔浩被誅，「秘書郎吏已下盡死」（魏書崔浩傳）。其後至孝文帝初二十年中，高允長期兼掌史職，「大較續崔浩故事，準春秋之體，而時有刊正」（魏書高允傳）。然國史之獄，「東觀中圮，冊勳有闕」，「遺落時事，三無一存」（魏書李彪傳）。

孝文帝太和十一年（四八七），命秘書丞李彪、著作郎崔光按紀傳體改寫國記，分爲